

魔法語花一頁書實施計畫對照表

序號	105 計畫內容	106 計畫內容	備註
1	<p>壹、依據：</p> <p>一、臺南市 105 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p> <p>二、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超額比序競賽項目。</p>	<p>壹、依據：</p> <p><u>一、臺南市 106 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u></p> <p>二、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超額比序競賽項目。</p>	
2	<p>貳、目的：</p> <p>一、藉結合本土語言俗諺創作「魔法語花一頁書」，融入本土語言學習。</p> <p>二、融合藝術與人文，發揮個人創意，並與他人分享學習成果。</p> <p>三、透過活動增強學生的本土語言，進而關懷尊重其他族群。</p>	<p>貳、目的：</p> <p>一、藉結合本土語言俗諺創作「魔法語花一頁書」，融入本土語言學習。</p> <p>二、融合藝術與人文，發揮個人創意，並與他人分享學習成果。</p> <p>三、透過活動增強學生的本土語言，進而關懷尊重其他族群。</p>	
3	<p>參、辦理單位：</p> <p>一、指導單位：教育部</p> <p>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p> <p>三、承辦單位：東區東光國小</p>	<p>參、辦理單位：</p> <p><u>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u></p> <p><u>二、承辦單位：永康區永康國小</u></p>	
4	<p>肆、參加對象：</p> <p>國中小每校參賽作品至少 1 件，共分「國小中年級 A 組」、「國小中年級 B 組」、「國小高年級 A 組」、「國小高年級 B 組」、「國中一般組」、「國中美術班組」共 6 組：</p>	<p>肆、參加對象：</p> <p>國中小每校參賽作品至少 1 件，共分「國小中年級 A 組」、「國小中年級 B 組」、「國小高年級 C 組」、「國小高年級 D 組」、「國中一般 E 組」、「國中美術班 F 組」共 6 組：</p>	
5	<p>伍、報名方式：</p> <p>一、網路報名：105 年 10 月 28 日至 105 年 11 月 11 日下午 5 時止。（報名網</p>	<p>伍、報名方式：</p> <p>一、網路報名：<u>106 年 10 月 27 日至 106</u></p>	

	<p>址105年10月份公告於本局資訊中心。)</p> <p>二、收件日期：105年11月4日至105年11月11日止（以郵戳為憑）。</p> <p>三、收件地點：701台南市東區東光里2鄰東光路1段39號東區東光國小教務處收</p> <p>四、信封請註明：臺南市本土教育「魔法語花一頁書」參賽作品</p> <p>五、繳交內容：</p> <p>1. 送件清冊：</p> <p>(1) 參賽作品由學校統一送件比賽，不受理個人送件。</p> <p>(2) 請學校依組別列印送件清冊並完成核章。</p> <p>2. 報名表：</p> <p>(1) 網路報名時請詳填相關欄位，系統會自動產生報名表及作品條碼。</p> <p>(2) 請1件作品檢附1份報名表，並將條碼剪下黏貼於作品第4頁預留處。</p> <p>3. 作品版權聲明書：完成報名程序後，請列印授權同意書並親筆簽名。</p> <p>陸</p>	<p><u>年11月10日</u>下午5時止。報名網址106年10月份公告於本局資訊中心。</p> <p>二、<u>作品收件：106年11月3日至106年11月10日止（以郵戳為憑）。</u></p> <p>三、收件地點：710 <u>臺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637號永康國小教務處收</u></p> <p>四、信封請註明：臺南市本土教育「魔法語花一頁書」參賽作品</p> <p>五、繳交內容：</p> <p>1. 送件清冊：<u>參賽作品由學校統一送件比賽，不受理個人送件。</u>請學校依組別列印送件清冊並完成核章。</p> <p>2. 報名表：網路報名時請詳填相關欄位，請學校務必依照報名方式自行編號，請1件作品檢附1份報名表，並於作品第4頁預留條碼黏貼處，讓主辦單位進行條碼黏貼，並請自行於該1CM*1CM處進行組別填寫。（請見範例）</p> <p>3. <u>作品版權聲明書：完成報名程序後，請列印授權同意書並親筆簽名。</u></p>	
6	<p>陸、實施內容：</p> <p>一、自選本土語言俗諺或智慧用語，限台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含西拉雅族語)：</p> <p>例句1：人無照天理，天無照甲子（Lâng bô tsiâu thinn-lí, thinn bô tsiâu kah-tsi.）。</p>	<p>陸、實施內容：</p> <p>一、自選本土語言俗諺或智慧用語，限台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含西拉雅族語)：</p> <p>例句1：人無照天理，天無照甲子（Lâng bô tsiâu thinn-lí, thinn bô</p>	

例句 2：食毋窮，著毋窮，毋曉計畫
一世窮(Sii m∨kiung∨, zog m
∨kiung∨, m hiau^l ge vag id'se
kiung∨)

例句 3：rengos masakapot kilang
makakitin tamedaw malikuda (阿
美族語：草能組合，樹木能牽手，
人要更團結之意)。

二、作品格式及內容：

1. 請以單張八開圖畫紙對摺，形成4
頁畫面，於每頁左下或右下角自
編頁碼，並於第4頁右下角預留條
碼位置，約5公分(寬)*2公分
(高)。待網路報名完成後，再行
下載列印條碼並黏貼，請學校務
必將條碼黏貼牢固。
2. 每幅畫面可畫單頁或同一平面跨2
頁圖案均可。每件作品不限語
別，至少要運用一句以上之本土
語言俗諺或智慧用語。
3. 各語別語言可以發揮創意混搭，可
跨語別對話並自訂主題繪製成小
書。
4. 去年得獎作品請參閱臺南市臺灣
母語日相關網站，網址：
[http://web.tn.edu.tw/ma-lang/
/](http://web.tn.edu.tw/ma-lang/)

三、圖畫內容符合該族群之語言文化
特色及善良風俗為宜，且須以繁
體中文字自行於頁面中適當位置
繪寫「本土語言俗諺」，以利評
審(字體大小不拘，可自行決定是
否加註羅馬拼音字母)。

四、本土語言俗諺書寫文字(含羅馬
拼音字母)需符合教育部、客家
委員會、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公
告用字或該族群慣用字。用字可

tsiâu kah-tsi.)。

例句 2：食毋窮，著毋窮，毋曉計畫一世
窮(Sii m^ˇkiung^ˇ, zog m^ˇkiung^ˇ, m hiau'
ge vag id'se kiung^ˇ)

例句 3：rengos masakapot kilang
makakitin tamedaw malikuda (阿美
族語：草能組合，樹木能牽手，人要
更團結之意)。

二、每件作品不限語別，至少要運用 一句以上之本土語言俗諺或智慧 用語。

三、圖畫內容符合該族群之語言文化
特色及善良風俗為宜，且須以繁
體中文字自行於頁面中適當位置
繪寫「本土語言俗諺」，以利評審
(字體大小不拘，可自行決定是否
加註羅馬拼音字母)。

四、本土語言俗諺書寫文字(含羅馬拼
音字母)需符合教育部、客家委員
會、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公告用字
或該族群慣用字。用字可參考臺南
市臺灣母語日相關網站\教學資源
\教學資源網，網址：

[http://web.tn.edu.tw/ma-lang/
?page_id=1812](http://web.tn.edu.tw/ma-lang/?page_id=1812)

五、畫紙規格以八開平面繪製作品為
限，不限紙張材質，惟使用材料限
水彩、蠟筆、彩色筆、水墨、粉彩
筆…等，俗諺語(文字)不得以電腦
列印黏貼於作品，亦不得裝框裝訂
護貝裱褙，未符規定，不列入評

	<p>參考臺南市臺灣母語日相關網站 \教學資源\教學資源網，網址： http://web.tn.edu.tw/ma-lang/?page_id=1812</p> <p>五、畫紙規格以八開平面繪製作品為限，不限紙張材質，惟使用材料限水彩、蠟筆、彩色筆、水墨、粉彩筆...等，俗諺語(文字)不得以電腦列印黏貼於作品，亦不得裝框裝訂護貝裱褙，未符規定，不列入評選。</p> <p>六、作品本身不可出現作者名字及學校名稱。每份報名表僅可填一位作者。</p> <p>七、每人參賽至多以一件作品為限，參賽作品必須由學生親自創作繪製完成且未曾參賽過之作品，若有明顯模仿他人作品且違反上開規定經檢舉查證屬實，一律取消得獎資格不遞補。</p>	<p>選。</p> <p>六、作品本身不可出現作者名字及學校名稱。每份報名表僅可填一位作者。</p> <p>七、每人參賽至多以一件作品為限，參賽作品必須由學生親自創作繪製完成且未曾參賽過之作品，若有明顯模仿他人作品且違反上開規定經檢舉查證屬實，一律取消得獎資格不遞補。</p>	
7	<p>柒、評選辦法：</p> <p>一、評分標準：語言文化特色 50%，內容主題 25%、設計視覺效果 25%</p> <p>二、評選方式：邀請專家、學者、實務工作者進行評選。</p>	<p>柒、評選辦法：</p> <p>一、評分標準： 語言文化特色 50%，內容主題 25%、設計視覺效果 25%</p> <p>二、評選方式：邀請專家、學者、實務工作者進行評選。</p>	
8	<p>捌、獎勵：</p> <p>一、學生組：頒發獎狀及獎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名 1 位—禮券 800 元及獎狀一張 2. 第二名 2 位—禮券 600 元及獎狀一張 3. 第三名 3 位—禮券 300 元及獎狀一張 4. 佳作—獎狀一張 	<p>捌、獎勵：</p> <p>一、學生組：頒發獎狀及獎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名 1 位—禮券 800 元及獎狀一張 2. 第二名 2 位—禮券 600 元及獎狀一張 3. 第三名 3 位—禮券 300 元及獎狀一張 4. 佳作—獎狀一張 	

	<p>5. 單一組別參賽件數不足 60 件，只錄取前 3 名各 1 人</p> <p>6. 佳作若干名，總收件數量取前 20%並扣除前三名後之名額（無條件進位）。</p> <p>二、指導教師</p> <p>1. 每位參賽學生指導教師限 1 人。</p> <p>2. 指導學生獲第 1、2、3 名之市立學校教師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給予獎勵。</p> <p>3. 國立及私立學校指導學生作品榮獲第 1、2、3 名之教師由本局函請所屬學校依上開作業規定給予獎勵。</p> <p>4. 非本市編制內之指導人員由本局製發獎狀表揚鼓勵。</p> <p>5. 同一教師指導學生分獲各名次時，以最高獎勵一次為限。</p>	<p>5. 單一組別參賽件數不足 60 件，只錄取前 3 名各 1 人</p> <p>6. 佳作若干名，總收件數量取前 20%並扣除前三名後之名額（無條件進位）。</p> <p>二、指導教師</p> <p>1. 每位參賽學生指導教師限 1 人。</p> <p>2. 指導學生獲第 1、2、3 名之市立學校教師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給予獎勵。</p> <p>3. 國立及私立學校指導學生作品榮獲第 1、2、3 名之教師由本局函請所屬學校依上開作業規定給予獎勵。</p> <p>4. 非本市編制內之指導人員由本局製發獎狀表揚鼓勵。</p> <p>5. 同一教師指導學生分獲各名次時，以最高獎勵一次為限。</p>	
9	<p>玖、成績公告：105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三)前公告於本局資訊中心。</p>	<p>玖、成績公告：106 年 12 月 1 日(星期五)前公告於本局資訊中心。</p>	
10	<p>拾、附則：評選獲獎作品，其版權及修改權歸臺南市政府所有，參賽者需填寫作品權授權同意書同意臺南市政府有權使用於公開展覽、宣傳、續刊登或印製相關印刷品及轉載、轉載於各媒體，不另給酬。</p>	<p>拾、附則：評選獲獎作品，其版權及修改權歸臺南市政府所有，參賽者需填寫作品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三】同意臺南市政府有權使用於公開展覽、宣傳、續刊登或印製相關印刷品及轉載、轉載於各媒體，不另給酬。</p>	